

证券代码：873404

证券简称：潍坊精华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潍坊精华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0 月 30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潍坊精华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0 月 15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宿宝祥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股份转让系统有关三季度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的要求编制了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潍坊精华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07)。

2.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0,395,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0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送红股 20,790,00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79,0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2.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潍坊精华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潍坊精华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